

120120

可資考證。故中國經濟上之真正轉變，實當以此次為起點。

現在不平等條約，已宣告廢止，其中大綱，已經宣佈，但許多細目，尤其關於經濟之條款，尚有亟待研究者。例如關稅稅率，在一八四二年江寧條約上，僅訂一原則，即所謂公平稅則是，而實際上之細目，均訂之於次年通商章程及協定中。若吾人專只顧到大綱及原則，而不注意條款上之細目，則將蹈已往條約上之種種覆轍，而貽國家人民以無窮之憾。要知在經濟上，即平等條約，亦有可以制人死命者。例如十九世紀時法國與英國所訂之通商互惠條約，法以葡萄酒輸英，英人允減輕其進口稅，英以布疋等輸法，法人為互惠起見，亦減輕其進口稅，當時法人認為得計，以為法國酒多，出口可以增加，而未料到英國之布疋大量輸入而後，以價廉物美之故，本國紗廠布廠幾無法可以支持，等到人民感覺此種條約上之失敗而後，亟圖挽救，廢除此約，而事實上已受到若干年之痛苦。要知平等條約所謂互惠協定者，亦當先考察本國實業方面之情形，與各種產品之關係，小點不慎，可吃大苦。故不平等條約之痛苦，人人知之，平等條約亦可以漫不經心之故，感到相當之苦。此事李士特於其所著國家經濟學中，言之最詳，其語亦最洗痛，可令人深長思之者。我國不平等條約之訂立，雖由於前清時戰事上之失敗，與政治上之黑暗，而此種細目之不注意，

亦由於當時訂約之王公大臣，毫無學識，昏聩畏事之所致。在當時初訂時，自不覺得其嚴重，百年以來，始知其毒之中於國家，害及人民，幾無可挽救。且此種毒根既深，貽禍日廣，一朝之昏聩，流毒及於百年。已往事實，姑且不言，今後訂立互惠之平等條約時，其中細目亦實有不容忽視者。若必等到感覺痛苦而後，要求修改，則時間上已受到相當時日之痛苦矣。嗟我國人，當此瘡痍滿目，力求建設之時，迎頭趕上，尚恐不及，豈能遭此。故不平等條約之廢除，在今日自應熱烈的慶祝，而今後平等條約之細目，尤其關於經濟方面之條款，更宜加以縝密的探究，深刻的探討。我們編中國經濟史的人，在此次抗戰中，既得到一劃時代之新紀元，而此種轉捩點，實可與一八一二美國之經濟上獨立戰爭，同炫耀於史冊。在事實上，得到真正之解放與完全獨立自由而後，必能循此途徑，樹立一國之經濟政策，與經濟計劃。可以說經濟上之新紀元，即中國經濟發展之基石。經濟計劃雖非此所能詳，但此次抗戰時間既如此之長，則戰事之影響所遺留於經濟社會上者，自必深且大，不平等條約之病根雖去，而病象之待調養者，亦至重且切。戰後之經濟政策，固宜顧到戰後經濟方面之景象，而戰後之經濟計劃，尤須具遠大之眼光。戰爭中所得之經驗不可忘，百年來所吃之痛苦亦不可忽，願國人深長思之。

中國戰後計劃經濟之不可能

沈來秋

考慮一國之經濟政策，應同時注意兩點：一為「應當」實行者之為何，一為「可能」實行者之為何。所「應當」實行者未必即為所「可能」實行者，如果所「應當」者未能即付諸實行而收效，則只能成為當前之理想，而非當前之政策無疑。所以尋求可能性較大之政策，應為討論經濟政策問題之鵠的，以免瀾入抽象的理論之範圍。

近今國內關於中國戰後經濟政策之意見，就筆者所知，似多側重於計劃經濟。計劃經濟如能成功，自可躋國家於富強，但究竟戰後能否即可付諸實行而收效，筆者認為尚應加以慎重的考慮。本文即對於吾國戰後施行計劃經濟之不可能，加以推論，並舉出認為較為可能之政策，以為之補充焉。

計劃經濟之定義，論者或許可以各異其說，但其為一種（一）強制的，（二）全體的，（三）排他的經濟政策殆無疑義。因為是強制的，所以必當先有強有力集權的政治組織，不惜以最激烈之手段，排除一切障礙，然後方可推行無阻。因為是全體的，故必須把握住全國整個的經濟行為，包括生產，流通，分配，消費在內，穿成連環，加以嚴密的統制。因為是排他的，故對於國際間之利害衝突，容易引起爭執，自樹壁壘，隨時都應作關門閉戶，自給自足之準備。

以上三點關係於政治的，民生的，國際的問題，實為推行計劃經濟之重要因素。戰事結束以後，我國在這三方面的關係，究竟演變至何等程度，固然不能預知，但就眼前一般之趨勢觀之，不難加以推測，分論之於次：

（一）誰都要承認，吾國現在已經擁有強有力集權的中央政府，並且戰事結束以後，中央的權力還要加強。但是誰也都要承認，吾國黨政的主張是推行王道，而非非強行霸道，是承紹堯舜禹湯文武周公一貫的仁愛和平之政治哲學；所採用的政治手段是緩和的，以精神相感召，而非激烈的，以霸權為鞭策。我們既以地方自治為政治組織的基礎，以新生活運動為社會教育的中心，但其實施的方法，均期於潛移默化之中，引起民衆的自動力量，俾使樂於從命，不肯妄動絲毫政府的威權，加以強制。這與俄德兩國所勵行的快刀斬亂麻之政治手段，迥然不同。惟是計劃經濟之實施，必須依賴政治力量為之推動，在政治力量尚未能達到政治組織之最下層之前，計劃經濟亦決無成功之望。所以俄德二國在未施行計劃經濟之前，必先岌岌完成政治組織之一元化。他們不惜利用最狠辣的手段，鏟除一切障礙，他們因為要於短時期內完成使命，不知犧牲了多少生命，毀傷了多少元氣。吾國的政治主張，既着重於引導民衆，使其自動的發生力量，則地方自治之完成，要期以相當時日，不能一蹴而就。在中央政治力量尚未能貫徹到地方組織之最下層之前，我們的計劃經濟，等於向壁虛構，決沒有成功之望。請看戰時若干部門之統制政策，便知其然。捨開政治因素

而高唱經濟政策，皆屬幻想，此不可能者一。

（二）計劃經濟與自由經濟最大不同之點，即在後者是天然的，前者是人工的。自由經濟如同一片森林，任牠蔓生滋長，雖然不整齊，無秩序，可是一草一木都是自動的由根而生，基礎鞏固。計劃經濟如同巴黎鐵塔，一座偉大的建築物，這裏面任何一根鐵條，任何一個螺釘，都要經過詳細的計算，有牠應負的使命。可以因為任何一部分失卻作用或發生漏洞，影響整座建築物的安全，而至於傾覆。所以計劃經濟必當把握住全體的經濟行動，消滅個人的自由意志至於最低的限度；並且要掃除一切可能的障礙，如同在建築鐵塔時，必先要鏟平基地，將四周滋生的蔓草，都要剷除淨盡，並且永不容許牠自由茁長。計劃經濟的優點，這裏無須多廢筆墨，牠的缺點便是在成功與失敗之間，沒有中間的出路，是一種矯揉造作，巧奪天工的結構，不宜於冒險嘗試的。在工業落後的國度，潛存的經濟力量正有待於開發，毫無計劃的蔓生滋長固然是不合理，但假若矯枉過正，一舉一動都要遵循預先指定的辦法前進，無論所計劃的方案未必能合實際的需要，縱使方案沒有十分大錯誤，那一大批的監督和糾察的機關及人員，所需的人力，時間和經費，也就可觀了。況且此次大戰之後，國際情形別的不敢說，惟有「經濟衰竭，民生凋敝」這八個字，無論戰勝國或戰敗國，大家都難倖免。吾國較其他同盟國多擔負了戰爭數年之久，加以國力本來有限，所以戰後元氣之損傷，尤為重大。此時正宜生息休養，恢復健康，如同身體衰弱者在病後之所為。乃忽有人焉，獻以鍛鍊肌肉之策，從事體育，方案非不佳妙，其奈不合病情何，只恐利未見而害已生也。此不可能者二。

（三）計劃經濟在國際關係方面，具有兩種特性，一是孤立的，二是備戰的。因為是孤立的，所以沒有妥協性，不容易得到國際的同情。因為是備戰的，所以必以國防為計劃之中心，以求自給自足為立腳點。

吾國今後經濟政策之方針，早已於戰事開始之初鑄定，即我們必

120122

須得到友邦之合作，不容新開關獨立。戰時如此，戰後更當如此。自英美平等新約簽訂之後，吾國戰後在國際間經濟合作之地位更為穩固。完成中國之工業化，我們必須借助於友邦之人力及物力。挽救戰後經濟之危機，友邦也必須引重我國之市場及原料。這其間可用平等互助之原則行之，兩相有益。孤立的經濟政策，乃戰敗國及不得國際同情之國家不得已之出路，中國戰後之經濟建設，自有其堂堂大道可走，與一九一八以後之俄國及一九三三以後之德國完全不同。須知我們整個之計劃，難免沒有與友邦的利害衝突之處，如果時時處處都要與人妥協，那麼我們的原有計劃便行不通。如果我們在計劃之先，都要預留妥協或更改的餘地，那麼所計劃的數字，便不能準確。兩者有一如此，都可以影響計劃經濟之成功，所以計劃經濟之施行必當以孤立沒有妥協性的國體為前提，而這種辦法又為我們所不願，而且亦為情勢之所不許可。

戰後我國之經濟建設，當然還要看重國防之重要性，但是與九一八以後之迫切情形已自不同。我國可以計算戰後還有二十年左右的休養時期，在這時期以內，可以一面完成與國防有關之基本工業及重工業，一面繁榮民生經濟。在戰前當以國防為主，民生為副，在戰時則當以全力應付國防，民生不妨減至最低之限度。至於戰後，則民生與國防至少兩者應當並重，或許民生還更為切要。戰後之國防計劃固然根本之要圖，但友邦之關係亦不容忽視，得一強有力之友邦，可以抵得建設十個兵工廠。英國之勝利，即在重視美國之友情，而德國素以自給自足自豪，不惜與全世界為敵，這其間之得失，明若觀火。吾國戰後應全力開發富源，自給自足之政策不但是不可能，而且是不需要。此不可能者三。

以上係對於計劃經濟的意見，至於吾國戰後最可能的經濟政策，究竟是什麼呢？依筆者的見解，一種最可能的經濟政策，應有兩種特

徵：

(甲)順乎自然，就原有之根基，培育其力量，糾正其錯誤，補充其缺憾，無所事於改弦更張。因其實力不多，所以收效亦易，最適宜於戰後休養之時期。

(乙)適合時勢，由近處着手，不嚮往於整個之經濟類型，就各派之政策中擇其適用者，混合而推行之。理想不變，政策可以常變，但百變仍不離其宗，固可不問其所採用者，屬於某派之經濟類型。

嚴格說起來，純粹的自由經濟，早已不存在於今日之世，從國家干涉的程度之不同，化出各種形形色色的經濟政策。統制經濟可以認為一種比較最強化的國家干涉政策，但牠還是以自由經濟為根基，不過就其不合理之處，加以糾正而已。自由經濟之短處，在於漫無計劃，可以發生種種矛盾與衝突及不必要之消耗，但此種短處，已可從合理化運動補救其缺憾。

中國戰後之經濟政策，休養與開發必須並重，國防與民生無妨兼顧。對於國防有關之生產工業，可以有局部續詳之計劃，對於重要經濟部門，如外匯之類，仍可以加以嚴密的管制，至於直接影響於民生經濟之衣食住行及民營事業，則政府只處於指導與協助之地位可耳。

以上的原則，歸納說起來，是以國家干涉政策為根基，用以糾正自由經濟之錯誤，以合理化運動為助力，用以彌補自由經濟之缺憾，這是一種混合的，緩和的，二元的經濟政策，雖是卑之無高論，但卻合戰後實際的需要。

計劃經濟是一元的，是反自由的，是全盤創造的。牠必須強制全面的經濟生活，從生產而至消費。如良作局部的經濟計劃，那便是二元的，而不能謂之為計劃經濟。